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王迎燕女士的通知，获悉王迎燕女士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王迎燕	是	2,650,000	2016/6/24	2017/12/7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06%
合计	-	2,650,000	-	-	-	1.06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迎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50,479,88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41.69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89,750,898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5.75%，占公司总股本31.5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8日